

# 山东潍坊：主动融入大局 助力高质量发展

本报记者 闫继勇 本报通讯员 孙明欣

今年全国两会上，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指出，聚焦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跟进强化司法服务保障举措，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近年来，山东省潍坊市两级人民法院主动融入大局、服务大局，坚持立案、审判、执行、信访全流程同向发力，找准司法服务高质量发展的着力点和结合点，尊重重商、护商安商，为护航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司法保障。

## 搭建“法院+”平台，联动化解涉企矛盾纠纷

祥胜公司是潍坊某景区的投资商，在开发和建设景区过程中，占用了盛和村的山林地、荒坡等。双方就占用荒山、荒坡费用问题产生纠纷，多次自行协商均未达成一致意见。2024年5月，盛和村委会将祥胜公司起诉至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请求判令祥胜公司停止侵害、排除妨害、返还景区内占用的山林地、河流，并按照每年3500万元的标准，赔偿自2009年起至实际返还之日止的损失5.25亿元。

标的额达5.25亿元的涉农土地纠纷，一头是村民集体利益，一头是国家4A级旅游景区，怎样找到最佳平衡点？

收到盛和村委会的起诉材料后，潍坊中院决定将“府院联动”列为第一解题思路，并第一时间联合当地市委政法委，及时启动多元化解府院联席会议，组建起包括镇政府等多个部门在内的解纷团队。

摸清纠纷原因、制定调解方案、阐明利害关系、明确释法析理，多轮面对面、背对背调解……在解纷团队的多元联动下，盛和村委会与祥胜公司重新签订30年的荒山承包合同，双方长达15年的利益纠葛画上了圆满的句号。

为深化多元解纷、充分释放联动解纷效能，2024年以来，潍坊中院创新打造“法院+”机制，搭建起“法院+工商联”“法院+金融”“法院+住建”等平台，畅通与全市190余家商协会、2万余家民营企业联络渠道，促进涉企纠纷高效、便捷、低成本化解；在全市设立13处金融调解中心，并联合金融监管部门出台措施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推动“老窑匠”城乡建设调解中心建设，并将其纳入“总对总”在线诉调对接平台，指导化解住建领域纠纷1074件，涉案标的额25.5亿元。

## 筑牢知识产权保护屏障，护航企业创新

向上集团公司所属的某商标是中国驰名商标，其减速器和刮板机等煤炭机械装备荣获“山东名牌”称号。向上集团公司发现有冒充该公司品牌的产品在销售，于是向公安机关报案。

案件起诉至昌乐县人民法院后，办案法官梳理案件时发现，截至案发，假冒被害人商标的减速器和刮板机已经生产了200余台，向全国各地销售，总金额达1300余万元。这背后形成了一条完整的灰色产业链条。

昌乐法院坚持有效打击与服务保障并重，对被告单位及12名被告人综合运用主刑和罚金附加刑，严厉打击假冒驰名商标知识产权犯罪行为。同时，法官多次向被告人释法明理，督促其退赔损失，成功为向上集团公司挽回经济损失770余万元。

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潍坊市两级法院不断加大知识产权违法犯罪惩处力度，加强行政执法和司法衔接协同，打造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模式。2024年，全市法院共计审结商标权、著作权、不正当竞争等知识产权案件2400余件。此外，为进一步激发产业创新活力，潍坊中院还制定出台了《关于依法服务保障“品牌潍坊”建设的意见》，着重加强对潍坊知名标识、核心技术、非物质文化遗产等保护力度；组织开展地理标志保护专项调研，积极提出立法建议，被市人大常委会采纳并列入2025年地方性立法计划。

## 全力兑现胜诉权益，打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公里”

法律不能“打白条”。案子胜诉了，

判决不能兑现，企业权益就得不到兑现。

2024年以来，潍坊市两级法院着力在兑现权益上下功夫，组织开展涉企案件“执行不到位、案结事未了”专项治理，以重点案件为突破口，对以企业为申请执行人的案件开展集中治理。交叉执行、协同执行、执破融合……一项项创新执行举措，让“纸上权利”换成了“真金白银”。

“一年多了，厂区终于交付了，心里的石头也落地了，感谢法院，谢谢！”申请执行人高密某食品有限公司负责人高兴地说道。

该公司对被执行人某环保公司名下位于高密市的一处土地的使用权及8879平方米建筑物具有优先受偿权，但是，案外人某金属公司长期占有该场地，并以各种理由及方式多次拖延腾退。

该案原本由高密市人民法院审理并执行，为打破地域限制、破解执行难题，潍坊中院作出协同执行决定书，由高密法院与昌乐市人民法院共同执行。在两级三家法院协同推进下，2024年10月，某金属公司主动联系搬迁人员完成了搬迁腾退。

据了解，2024年以来，潍坊中院推动将涉企案件“执行不到位、案结事未了”纳入全市营商环境建设重点工作。同时，集中力量攻坚拖欠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账款案件，执结涉企案件1.73万件，执行到位57.93亿元。

## 推进涉诉信访化解，确保诉求有人听认真办

卓悦公司系临朐县招商引资企业，但该公司在转型过程中与多方产生纠纷。公司法定代表人侯某将企业转让给苏某，并约定分期付款。因资金不足，苏某与刘某等人相约共同投资、合伙经营。后来，合伙人争夺公司经营主导权发生矛盾，导致公司停产，苏某也不再按约定向侯某支付余款。同时，租赁了卓悦公司部分场地的

临沂某公司也受纠纷牵连而停产。

2022年7月，侯某以卓悦公司名义将苏某诉至临朐县人民法院，要求苏某返还企业资产并赔偿损失。各方矛盾迅速激化，衍生出10余起民事、行政、刑事案件。

为“一揽子”解决问题，临朐法院成立工作专班，积极争取县委、县委政法委支持，召开府院联席会议，协调相关职能部门，促进企业转型，协助企业办理了转型后的规划、环评、资质许可等手续，为综合化解各方矛盾奠定了基础。

经深入调查了解，办案团队发现，案涉纠纷均直接或间接围绕苏某和刘某之间展开，而侯某因年龄、身体状况等原因已无意继续经营企业。于是，办案团队将确定公司的实际经营者作为调解工作的重中之重。经多次向当事人释法明理并反复磋商，最终确定由苏某接手公司，退还其他合伙人部分投资款，从而彻底化解了卓悦公司的纠纷。之后，临沂某公司也与相关当事人达成和解，恢复正常生产经营。

该案是潍坊市两级法院开展涉诉信访化解“百日攻坚”行动的成果之一。本着“事要解决”的原则，2024年4月，潍坊市两级法院聚焦企业和群众急难愁盼，组织开展涉诉信访化解“百日攻坚”行动，坚持“一事一议、一案一督办”，集中力量，整合资源，妥善化解了一批“骨头案”“钉子案”。

信访是送上门来的群众工作，潍坊市两级法院还推出“周三约访”制度，从2024年4月开始，每周三，两级法院领导公开轮流约访，面对面听取当事人申请，确保企业和群众诉求有人听、认真办。截至2025年2月底，共公开约访41次，接待群众437人次。

“公正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防线。我们将立足审判职能，创新服务举措，着力打造办案质量、效率、效果“质效三优”品牌，以高质量司法服务高质量发展。”潍坊中院党组书记、院长李成涛说。（文中祥胜公司、盛和村委会、向上集团公司、卓悦公司系化名）



昌乐县人民法院干警走访金融机构。

资料图片



安丘市人民法院执行局干警冒雨进行财产查封。

资料图片



潍城区人民法院干警在十笏园文化街区开展知识产权普法宣传。

资料图片

# 广东深圳南山：聚焦司法需求 护航建筑行业

本报记者 吁青 李倩 本报通讯员 胡旦

发展是硬道理，项目是硬支撑。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是全国知名的经济大区、科技强区、创新高地，本地生产总值连续12年位居广东省区（县）第一。全区经济社会蓬勃发展的同时，城市建设更是热火朝天、日新月异。2025年新年伊始，全区共有36个项目新投入建设，371个在建项目正全速奋力抓进度。

南山区各项工程项目顺利开工建设的背后，离不开司法的有力护航。近年来，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聚焦辖区工程建设领域司法需求，坚持专业化审理与参与社会治理并举，“治已病”“诊未病”“防再病”并重，全力防范化解房地产领域风险隐患，保障辖区工程项目建设顺利推进，为南山区全力冲刺“万亿级城区”目标保驾护航。

## 联动解纷，保障项目平稳落地

“这一次，项目真是活过来了！”2024年12月，南山区某房地产项目正式开盘售卖，看着营销中心内人潮涌动、热闹非凡的景象，项目负责人老林感慨万分。

2022年9月，该房地产项目因所涉建设单位股权变更，引发股权转让纠纷。南山区法院立案后，根据当事人申请，依法对项目建设用地使用权中的部分产权份额采取保全查封措施。因项目开发商未能提供任何担保用于保全置换，项目运行一时陷入停滞。亟待项目开盘回流资金的投资方、开发商等心急如焚却又无计可施。

考虑到该房地产项目在建楼盘均已封顶，符合申请预售许可的相关条件，为避免保全措施影响项目进程，在区委、区委政法委领导下，南山区法院紧急召开专项会议，与各方当事人、区住建、不动产登记中心等相关部门多次沟通协调，在几无先例可循的情况下，创新采取“解封宗地—办理预售许可—预查封房产”的保全变更措施，各部门各环节环环相扣，仅用时一天即完成从宗地解封、发出项目预售证到预查封46套房产的所有流程。

几天后，该房地产项目顺利开盘发售，当事各方也在法院主持下达成分期付款的和解协议。项目开盘后，前两期款项现已支付到位。

该房地产项目平稳落地的背后，离不开南山区法院凝聚各方力量、助推辖区工程项目安全有序推进的心血和努力。为精准服务“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2023年7月，南山区法院正式成立

房地产司法审判保障团队，抽调资深法官组成房地产、建设工程领域案件专业团队。同时，深化部门联动，建立健全前端治理体系，与区住建、国土、不动产登记中心等部门建立常态化联席会议制度。针对部分重点房地产项目，与相关职能部门成立专项工作小组，合力加强对建工企业全流程风险监控防控。通过案件审理和联动解纷工作，及时发现、化解、总结、治理房地产、建设工程领域方面存在的法律风险。

针对涉众房地产案件及涉重点房企案件，南山区法院积极组织跨部门专业法官会议协同审理，并引入房地产领域、建筑工程领域专业技术类专家及相关行业协会等行业人员，建立房地产业务专家调解室、专家咨询库，推动建工领域纠纷多元高效化解。

专案团队成立至今，已妥善办理涉工程款结算、房屋买卖、房屋租赁案件2000余件，审理涉重点房企案件、拆迁安置补偿等涉众纠纷案件100余宗，推动64宗系列案件先行实质化解。

## 靶向普法，为企业精准“开方”

2024年12月5日，在南山智造·红花岭产业园一期项目施工现场，一堂别开生面的“法治宣讲课”正在热烈进行中。

为保障产业园区的顺利建设，“面对面”解答建工领域司法疑问，南山区法院民一庭副庭长庞海婷邀请来自建工行业的40余名企业家代表、施工企业走进项目施工现场，以“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法律风险防控”为主题开展普法宣讲，就建设工程领域法律风险防范与建工企业代表开展深入讨论。

“听完庞法官这节课，我们对施工合同风险防范有了更深的认知。以后公司在签订合同时，一定对款项计算、结算方式、支付方式等内容进行明确约定，避免模糊条款影响后续工程验收。”中建二局二公司负责人“课后”表示。

“要写好司法审判的‘后半篇文章’，需要法官充分总结利用审判经验，积极延伸审判职能，做好以审促治工作。”庞海婷介绍，为帮助更多建工企业识别防范项目建设中的法律风险，2024年12月，她带领团队全面梳理近年来涉建工领域纠纷特点、涉诉风险，邀请30余名企业家代表走进法院交流座谈，并汇总编写《建筑施工企业工程项目法律风险防控指引》向辖区企业发放，电子文本全网公开供公众查阅，从源头减少建工领域涉诉纠纷发生。目前已发放《建筑施工企业工程项目法律风险防控指引》2000余份。

为切实增强企业的法律意识，针对诉讼中发现的法律风险，南山区法院各专业化审判团队常态化、针对性向相关企业发送《企业法律风险防控指导信》，对企业暴露的相关法律风险作出提示和指导，促进涉案企业“除病去疴”、良性发展。

截至目前，南山区法院已向46家企业发出《企业法律风险防控指导信》，对涉诉较多的24家企业面谈指导，开展27场助企普法宣讲，惠及企业500余家。

## 审慎保全，营造助企“暖环境”

刘师傅从李老板手里承接了某高层住宅项目的部分土木工程，之后，刘师傅安排100多名工人为该项目作业。但工程还未完工，工人就被要求退场，双方就

最终结算款起了争议，刘师傅遂将李老板以及项目的发包方、承包方、分包方全部诉至南山区法院，要求三家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同时提出了保全申请。

经过调查，刘师傅与李老板签署的是劳务分包合同，与三家公司间并不存在直接合同关系，且三家公司在此项目中对应的工程款均已结算并支付完毕。如果依刘师傅申请，保全冻结企业账户，将给三家公司后续经营造成不良影响。

考虑到事关百余名工人的工资权益和三家建工企业的正常运营，承办法官迅速组织开庭，判决违法转包的李老板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并向刘师傅释法说理。刘师傅最终撤销了针对三家企业的保全申请，避免了三家企业因涉诉影响经营。

建工案件往往涉及发包方、转包方、分包方、实际施工人、挂靠单位等多方主体，原告难以清晰辨别责任主体，导致参与工程项目的无辜企业被动涉诉的情况常有发生。为平衡保障当事人胜诉权益及企业正常生产经营，南山区法院审慎采取保全措施，避免明显超标的查封，对不应保全、恶意保全、滥用保全的情况依法不予保全，并在全市法院率先试行“固定账户查封”“最高额银行独立保函”等替代性保全查封机制，为辖区多家建工企业释放上亿元流动资金。

“服务企业就是服务发展，我们在执行涉建设工程领域相关案件时，秉承善意文明执行理念，坚持以沟通为先，为涉案企业配合履行提出如实申报财产、分期还款、保理支付、召开债权人会议、防控法律风险等执行建议，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激活营商环境‘一池春水’。”南山区法院执行局相关负责人如是说。



南山区法院法官走访辖区企业。

胡旦 摄



南山区法院法官为群众答疑解惑。

利登峰 摄



南山区法院法官在社区开展司法助企系列活动。

利登峰 摄